

##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详见于2020年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2月2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2月2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1	江苏大洋投资有限公司	185,481,250	45.80
2	夏汉关	17,769,374	4.39
3	之江新实业有限公司	12,487,112	3.08
4	黄静	10,935,000	2.70
5	杨梅	8,201,250	2.03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恒利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16,575	1.76
7	孔威	6,765,700	1.67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43,700	1.37
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48,200	1.22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32,950	1.1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2月2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1	江苏大洋投资有限公司	185,481,250	45.80
2	之江新实业有限公司	12,487,112	3.08
3	杨梅	8,201,250	2.03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恒利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16,575	1.76
5	孔威	6,765,700	1.67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43,700	1.37
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48,200	1.22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32,950	1.12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00,769	1.11
10	夏汉关	4,442,344	1.10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4日